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鄭依琳
電話：062991111#8648
電子信箱：morlyilin@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立學甲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5月20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課(二)字第104048709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487094A00_ATTCH3.docx)

主旨：檢送本市辦理「103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教學觀察實作暨社群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1份，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03年7月28日以臺教師(三)字第1030095878號函及104年4月23日本市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會會議決議辦理辦理。

二、辦理日期與地點

(一)佳里國小場：104年 5月29日(五)上午8時30分至17時。

(二)新泰國小場：104年 6月5日(五)上午8時30分至17時

(三)大成國中場：104年 6月9日(二)上午8時30分至17時。

三、辦理內容

(一)本案活動共分3場次辦理，每場次安排教學觀察實作與社群成果發表，上午及下午之活動可分開報名。

(二)教學觀察實作由各場次承辦學校邀請校內教師現場教學



，並由本市邀請教育部中央輔導群輔導員擔任觀察者，示範教學觀察技巧，請各校踴躍報名，以具備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初階評鑑人員證書為優先，報名額滿為止。

(三)社群成果發表會共辦理3場次，每場次報名名額80人，請各校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承辦人、社群召集人及有意了解社群運作之教師踴躍報名參加。

四、報名注意事項

(一)教學觀察實作於上午辦理，社群成果發表於下午辦理，各校上午和下午之場次皆可單獨報名。

(二)報名同一場次上午與下午場次者，提供午餐。

(三)參加上午場次者請於上午8時30分前報到，參加下午場次者請於下午1時30分前報到。

(四)請有意願參加之教師於104年5月27日（三）前至本市學習護照完成報名。

(五)請貴校惠予出席者公（差）假登記與課務排代。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

副本：本局課程發展科

2015-05-20
交 09:46:49 章